

广东工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培养方案

专业：建筑学 专业代码：082801 学习形式：非脱产 层次：高起本 学制：5 年

一、入学要求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身体健康，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从业人员或社会其他人员。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学生具有文化科学修养、开创精神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珠三角地域特色，适应社会经济需要，系统掌握建筑学及相关学科的基础理论，具备扎实的专业素质和实践能力，可从事建筑设计、室内设计与城市规划设计及其管理工作的，符合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三、专业核心课程

画法几何与阴影透视 建筑设计基础 建筑美术 建筑设计原理 中外建筑史 建筑设计
建筑结构 建筑法规

四、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知识、素养和能力：

1.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初步掌握建筑结构、技术、材料等基本知识；
2. 具有项目前期策划、建筑设计方案和建筑施工图绘制的能力和多种方式表达设计意图能力；
3. 具备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工程职业道德。

五、修业要求与学位授予

1. 本教学计划按 5 年编制，修业年限为 5—7 年。
2. 本专业教学计划共 206.5 学分，毕业最低学分为 185 学分。
3. 毕业设计或论文 12 学分，专业毕业综合实践 12 学分，都是限选课，可任选一项进行。申请学士学位的学生毕业设计或论文成绩须达到中等及以上，且学位授予外语水平达到相关要求。
4. 学生对本专业教学计划中的课程，须按照要求修读，获得最低毕业学分，方可毕业。
5. 思想政治理论课须结合实践教学，实践学时不少于 32 学时（约 2 学分），《形势与政策》课程每学期均须开设，成绩在最后一学期载入。

六、课程体系及实施保障

1. 理论课的总学时包含线下讲授学时、实验学时、其它学时。其它学时可以是学生小组讨论、网络学习、查阅资料、教师作业辅导、自主学习等形式。学校为各专业学生在微信小程序“蕴瑜小课堂”匹配相应的网络课程与资源进行线上学习。每门课线下面授学时占比不低于该课程总学时的 20%。

2. 本专业必修课为 119 学分，占比为 57%；选修课 63.5 学分，占比为 31%；限选课 24 学分，占比为 12%。本专业理论教学为 178.5 学分（其中公共课 65.5 学分，专业基础课 42 学分，专业课 71 学分），占比为 86%；实践教学环节为 28 学分，占比为 14%。课程模块详见教学计划表。

3. 通识教育课程包含政治、经济、文化、传统、哲学、文学、艺术、宗教、管理、社会人生、科技发展等课程。旨在扩大成教学生学科视野，提高综合素质。

4. 学生取得相应专业的技能证书、专利证书、职称证书、公开发表的专业论文（有刊号），申请“专业技能认证”课程免考，获得相应学分。

教学计划表

学院: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专业:建筑学 层次:高起本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计划学时				考试类别	学分	科类	各学年学期计划安排									
					总学时	讲授	实验	其他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2	1	2	1	2	1	2	1	2
公共课	必修	1	5018700	高等数学(一)	96	20		76	▲	6	理工	6									
		2	5034900	计算机应用基础	64	8	8	48	△	4	理工	4									
		3	5533900	基础英语(一)	96	20		76	▲	6	外语	6									
		4	578340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8	12		36	▲	3	文史	3									
		5	578380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48	12		36	▲	3	文史	3									
		6	5018600	高等数学(二)	64	16		48	▲	4	理工		4								
		7	5534000	基础英语(二)	96	20		76	▲	6	外语		6								
		8	5784100	健康教育	32	6		26	▲	2	文史		2								
		9	5534100	基础英语(三)	96	20		76	▲	6	外语			6							
		10	5784000	四史概要	32	6		26	▲	2	文史			2							
		11	5534200	基础英语(四)	96	20		76	▲	6	外语				6						
		12	5783500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48	12		36	▲	3	文史				3						
		13	578390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48	12		36	▲	3	文史				3						
		14	5783200	思想道德与法治	48	12		36	▲	3	文史						3				
		15	5783300	形势与政策	32	6		26	▲	2	文史	√	√	√	√	√	√	√	√	2	
	选修	16	5674000	学业规划与指导	8			8	△	0.5	文史	0.5									
		17	5663100	信息检索与利用	48	8	4	36	○	3	文史							3			
		18	5674100	通识教育课程	48	12		36	△	3	文史									3	
专业基础课	必修	19	5026300	画法几何与阴影透视	64	16		48	▲	4	理工	4									
		20	5038800	建筑美(术)(一)	64	24		40	△	4	艺术		4								
		21	5074600	画法几何与阴影透视	64	16		48	○	4	理工		4								
		22	5528300	建筑设计(基)础(一)	64	24		40	△	4	理工		4								
		23	5074300	建筑美术(二)	64	24		40	△	4	艺术			4							
		24	5528400	建筑设计基础(二)	64	24		40	△	4	理工			4							
	选修	25	5707700	建筑材料与构造(一)	64	16		48	▲	4	理工				4						
		26	5707800	建筑材料与构造(二)	64	16		48	▲	4	理工					4					
专业课	必修	27	5038700	建筑力学	80	20		60	○	5	艺术							5			
		28	5073300	建筑物理	80	20		60	○	5	理工								5		
		29	5076700	建筑设计(一)	96	24		72	△	6	理工				6						
		30	5073600	中外建筑史	96	20		76	▲	6	艺术					6					
		31	5076800	建筑设计(二)	96	24		72	△	6	理工					6					
		32	5580100	建筑设计(三)	96	24		72	△	6	理工						6				
		33	5668700	建筑设计(四)	96	24		72	△	6	理工							6			
		34	5707900	建筑设计(五)	96	24		72	△	6	理工								6		
	选修	35	5076900	建筑CAD	80	20		60	○	5	理工			5							
		36	5099700	建筑设计原理	48	12		36	○	3	理工				3						
		37	5037600	建筑工程概预算	64	16		48	▲	4	理工						4				
		38	5082200	建筑专业英语	64	16		48	▲	4	外语						4				
		39	5036800	建筑法规	64	16		48	▲	4	理工							4			
		40	5073200	建筑结构	80	20		60	○	5	理工								5		
实践环节	限选	41	5077000	建筑结构选型	64	16		48	○	4	理工									4	
		42	5708000	室内设计原理与设计	96	24		72	△	6	艺术									6	
	选修	43	5528500	建筑学毕业设计	240				△	12	理工										12
		44	5713800	建筑学专业毕业综合实践	240				△	12	理工										12
		45	5681100	建筑学专业技能认证	80				△	4	理工									4	
合计					3416	702	572	2142		206.5		26.5	24	21	25	16	17	15	19	19	24
百分比						21%	17%	62%													

注：“考试类别”栏中 ○—正常考试，原则上闭卷考试，可采用开卷形式；▲—正常考试、采用闭卷形式；△—实践考核。

课程总评成绩由过程性成绩（平时成绩）和终结性成绩（期末考试成绩）组成。平时成绩占总评成绩的30%，期末考试占总评的70%。